**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3-05114**

**采购项目编号：GIECCZS20231028G1**

**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采购人：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受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3-05114

采购项目编号：GIECCZS20231028G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6,787,684.68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采购包预算金额：66,787,684.68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保安服务 | 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 | 1.00(项)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用户需求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1）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3）企业所在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或提供《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格式自拟，需同时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人员）两类信息）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在表格中同时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人员）两类信息。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本采购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有效的由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和有效的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四级或以上资格证书；（①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证书过期的，如能提供相关部门顺延证书有效期的文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则视为仍然有效。②广东省外企业须在服务所在地取得资格证书向广东省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并领取相应级别且有效的《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备案证》（投标文件内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文件））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https://ygp.gdzwfw.gov.cn/#/442000/index）、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www.giecc.com.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中山市博爱五路52号

联系方式：0760-883358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址：中山市东区弘业大厦205卡

联系方式：0760-88633721、1892538877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何小姐

电话：0760-88633721、18925388771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本项目为：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2.投标人须对本项目内容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将被视为无效投标。3.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承担本项目的一切事宜及责任。

4.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5.采购需求中标有“★”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意一条偏离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36个月（拟2023年11月1日-2026年10月31日),具体时间由采购人决定，中标人应无条件执行。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1.中标人完成每月的保安服务工作后，由采购人对中标人的保安服务质量进行评分。采购人扣减月度所有扣罚款后，支付当期保安服务费用给中标人。 2.中标人须在每月15日前向采购人提交请款资料及同等金额的有效发票，支付程序按采购人有关规定执行。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约定期限内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支付手续的，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费用。如因政策的影响使拨款未能及时到位的，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 3.服务期最后1个月，采购人将暂停保安服务费的支付，待中标人将受委托看护的绿地、配套设施及其有关资料全部移交采购人，并完成新旧标交接工作及中标人处理好员工遣散事宜后，采购人扣除应扣费用后一次性无息支付剩余费用给中标人。 4.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弱电设施设备更换每年度按实际工程量结算，采购人按结算审定金额一次性支付。 |
| 验收要求 | 1期：采购人每月末按照《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考核办法》，组织对当月保安服务质量的验收及考核。 |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比例：5%,说明：1.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2.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金额金额相当于中标价5%的履约保函，并自行负责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3.保函期限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限。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
| 其他 | 其他，★1.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3年总价（含税）人民币66787684.68元。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2.供应商须按采购人提供的《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年费用）》格式要求提供投标报价材料，其中保安项目不得高于21595931.83元/年，监控项目不得高于666629.73元/年。供应商未按要求进行投标报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3.服务费包括中标人派驻的人员和应急处理临时增派的保安人员以及需增加的设施设备的所有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的工资、税金、交通、服装、通讯、设备设施等必要的防护装备及维修更新费、劳保福利、社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抚恤优待、教育培训费、办公费等费用。 4.投标人必须对其提供各种资料、说明、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保证依法依规参加投标。投标人若提供虚假资料，或招投标过程中有其他违法违规情形，均视为投标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取消投标人中标资格、立即解除合同，并且投标人应在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内赔偿项目中标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保安服务 | 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 | 项 | 1.00 | 66,787,684.68 | 66,787,684.68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 | （一）总则  1.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因城市管理改革，合同需提前终止的，采购人应提前三十日告知中标人，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双方互不追究法律责任。  2.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派驻的保安人员应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其中，男性保安员年龄不超过55周岁，女性保安员年龄不超过48周岁，女性保安占比为保安总人数的10%到20%。（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3.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配备统一服装、必要劳保用品、保安装备包括但不限于：所有在岗人员配置对讲机；无人机（不少于1台）,带警灯和消防灭火器的两轮电动巡逻车（不少于55台），五座电动观光车3台，十一座电动观光车（额定功率10KW或以上）1台；人员打卡设备（满足公园区域打点）；保安亭；防暴装备（含钢叉、防暴盾牌、防暴头盔等，不少于100套）、防水强光电筒、消防斧、铁笔、大锤等应急工具；急救药箱及药品、防疫用品（如需，则包括但不限于体温枪、口罩、免洗洗手液、帐篷等）；在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期间，能够根据采购人实际需要提供水马、铁马不少于300个；其他用于公园秩序及安全管理的告示牌、雪糕筒路障、警示带；及时更新公园门口各类告示内容等。（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4.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按采购人的相关要求做好应急处理、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市政府重大活动时服务范围内的安保服务工作，主要包括：1）在“三防”应急抢险时或服务区域内有突发公共事件发生时，积极配合，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的指挥和调度。2）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市政府重大活动时，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的安排，在指定地点临时增派保安人数不少于30人，以强化此区域的保安服务。（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5.本项目纳入采购人智慧城管相关监管平台管理，待监管平台投入使用后，将对投标人的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服务车辆和保安人员进行全流程监管。投标人须承诺：若中标后将按要求为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服务车辆和保安人员配置智慧城管相关监管平台信息化管理所需的硬件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智能电子工牌、车辆定位设备等，总数量不少200套。并利用信息化平台实现保安人员和车辆的统一管理，所有在岗人员配备统一调度对讲系统，系统通讯容量不少于200人。（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6.投标人须承诺：在服务周期内，按照采购人的需求，每年度针对1-2个重点公园的重要点位进行技防智能化升级并提供相应软件平台（须能兼容不同品牌设备）进行日常管理应用，包括但不限于诸如湖边越界警报、点火温度异常警报、人流异常聚集警报等场景，通过建立配套工作机制实现快速响应处置，同时将日常管理所涉后台数据对接智慧城管平台，接受采购人监督。技防升级改造所涉及费用将按实结算，可在本项目的视频监控广播等设施设备运营维护费用中列支。（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7.保安人数要求:本项目共设124个岗位，总人数359人。其中大队长1人，消防设施操作员6人，设备维护技术员2人，队长11人，保安员339人（含轮休保安员40人）。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合理进行人员或岗位调整。如果投标时未能提供上述人员，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承诺函须加盖公章，格式自行编制，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若我单位中标，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保证按要求配齐所有人员且所有人员专用于该项目，并提供所有人员的社保证明或用工合同原件供采购人查验，否则视为我单位放弃中标资格。）  8.中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签定合同前，须在中山市中心城区范围内设立办公场所（提供自有房产证明或租用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设立办公场所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2 | （二）服务期限及承包方式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36个月，服务期拟为2023年11月1日0时起至2026年10月31日24时止。具体时间由采购人决定，中标人应无条件执行。  2.承包方式：采用全包干的方式。采购人向中标人明确保安服务管理内容任务并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给中标人，中标人按约定的保安管理要求和标准、组织保安服务工作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和考核，采购人根据考核情况支付相应费用。 |
|  | 3 | （三）主要服务区域  紫马岭公园；孙文纪念公园；岐江公园；逸仙湖公园；中山公园；西山公园；莲峰山公园；月山公园；彩虹绿洲公园；名树园；金字山公园；金钟湖公园；城东绿廊；古香林公园；白沙湾驿站；小鳌溪驿站；东明桥休闲健身公园；一河两岸（岐江河悠闲人居景观带）；一河两岸（龙舟文化主题公园、游艇会）；一河两岸西岸（蓝波湾、西堤路段）；一河两岸东岸（老安山-天字码头段）；中山二桥底仓库；华柏园；兴中园；国防教育主题公园；新兴花园广场及兴中道周边园林小景；法治文化公园；岐江千灯水岸；华侨公园；秀丽湖公园；人才公园。  本项目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公园、地段，采购人可视情况予以调整，中标人需按时按要求配合调整。 |
|  | 4 | （四）主要服务内容  1.负责服务区域内各类公共设施、公共财产及游客安全；防止设施被盗和被破坏；加强山体边坡、水体安全巡查，做好护林防火、消防、用电及重点区域等安全巡查；门卫；秩序维护管理（含秩序维护，运动场、健身器材、游乐设施等安全运行看护；车辆进出及停车管理等）；引导游客安全、文明游园；做好母婴室、城管服务驿站、消防控制室、监控广播室等日常管理；落实“三防”、防暴等应急（抢险）工作；协助采购人及其他政府职能部门做好其他与安保相关的工作，有效处理各类应急突发事件；做好有关档案资料的管理。  2.负责中山市市属公园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弱电设施设备的日常巡查、监护管理及软件升级，并负责对存在安全隐患、缺陷的设施设备进行维护维修，保证设施设备和各系统完好、使用正常。弱电设施设备主要包括 587 个监控点（含摄像机和客流分析探头）、 604 个广播点（含音柱和音箱）、31 个对讲点（对讲终端〉和 8 套停车场道闸、1套车位管理系统、2 套噪音监测系统、12 套户外 LED 显示屏以及上述设备的所有配套设施（各类线缆、管槽、配电、机柜、墙屏、操作台、服务器、UPS电源等）。具体维护项目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维护项目** | **维护内容** | | 1 | 前端摄像机维护 | 对前端监控点的摄像机进行清洗、调整范围、紧固、调焦、清洁监控镜头上的灰尘、清除遮挡物，确保监控方位正确、图像清晰 | | 2 | 立杆、设备箱及线井维护 | 对杆体、设备箱进行清洁；对松动的螺丝柠紧加固消除安全隐患；及时翻新生锈的监控杆；对前端损坏的设备进行更换。对损坏的管井修复；对外露的线管及时进行覆盖处理；对管井内杂物淤坭清理。对损坏的户外设备箱及时修复，做好防水处理等工作。 | | 3 | 防雷和接地维护 | 防雷和接地维护：根据实际情况，对前端设备做防雷检测，对于不满足防雷指标要求并危及设备安全的防雷设备进行修复。 | | 4 | 供电系统维护 | 排除前端供电线路故障，对电线中断、电气设备损坏进行修复和更换，不定期排查线路接驳处，发现氧化及时消除供电隐患，对监控中心机房供电系统进行日常维护保养。 | | 5 | 网络传输系统维护 | 对网络传输系统中的网络设备和网络线路部分进行巡检维护，确保该部分线路符合设计使用要求（包括前端交换机、双绞线部分和机房交换机、双绞线部分，光缆等）。 | | 6 | 后端设备维护 | 对系统所有硬盘录像设备NVR、服务器主机、广播主机及通信设备进行日常维护，清除主机过滤网，添加主机散热油膏、检测操作系统、检查电源电压电阻，对设备时间定期进行手动校对时，保证时间同步等。 | | 7 | 机房环境维护 | 机房内线路整理、标注，机房内环境清洁、设备除尘，防静电地板的加固维护，空调设备的维护保养，机房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 | | 8 | 其它设施 | 对讲终端、广播、客流量、LED显示屏幕和停车场管理系统的前端及后端设备日常巡查和维护保养。 |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采购人可视情况予以调整，中标人需按时按要求配合调整。(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设施设备维护服务期从采购人将设施设备移交给中标人后开始计算，服务时间拟从2024年3月1日-2026年10月31日止） |
|  | 5 | （五）服务工作主要要求  1.中标人参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要求在服务区域开展保安服务。  2.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弱电设施设备维护服务要求：  ①接到采购人电话或书面的检修通知后，白天8:00～18:00期间要求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其余时间为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②维修时限要求：a.一般故障，到达现场2小时内完成维修项目；b.不能现场维修的，中标人要在4小时内提供备用设备给采购人暂时使用，直到维修好原设备并安装为止；c.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完成的，需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延期。  ③定期巡检：定期巡查设施设备及其配套设施的完好、安全情况，每周至少对每个设备点进行一次巡检。主要查看基础设施（基础、立杆、机箱等），设备有无遭到损坏（被车磕、撞、碰、绊等）和人为破坏（被撬、砸、拆、偷）以及是否完整、整洁，并作好巡检记录。如有发现损坏、破坏、图像质量不好等，要及时报维修员修复调整，经检测不能修复的须报监理单位和采购人确认方予以更换，以确保所有设备及系统工作正常。  ④保养、维护：日常定期对机箱里电气设备进行清尘、清洁、检查维护；每月至少一次对各类电器设备进行检测、并做好参数记录。以保证系统持续、稳定、安全地运行。  ⑤如采购人有增加功能需求，或因更换设备而新增软件，中标人需将所有软件应用配套免费升级或赠送。  ⑥根据采购人的需要，不定期为操作人员进行操作培训。若有技术问题需解决的，根据维修响应时间要求到达现场解决。  ⑦定期向采购人提交维护工作报告，每个季度提交当季度的所有维修记录，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及时发现故障隐患，及时进行整改，重大问题及时汇报采购人方并提交整改方案，相关记录将作为维护期内评估中标人工作质量、工作效率等的重要依据。  3.应急处理工作要求  （1）在“三防”应急抢险时或服务区域内有突发公共事件发生时，中标人应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的指挥和调度。  （2）遇国家法定节假日，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在指定地点临时增派保安人员，以强化服务区域的保安服务工作。  （3）遇重要接待、大型活动等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强化服务区域保安服务工作，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  4.组织管理要求  （1）按照《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保安人员岗位表》、《保安大队长、保安队长、保安员、消防设施操作员及设备维护技术员岗位职责》要求，做好服务区域的保安服务工作。中标人应当在前述原则基础上依法合理制定健全的人员配备制度、人员上下班时间和休假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否则，由此产生的劳务纠纷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2）中标人要有健全和具体的日常管理制度，有明细的完成工作程序和措施，有可行的检查监督制度，有奖励惩罚制度，有良好的公司文化制度，有详细的员工档案制度，有固定的办公地点。  （3）中标人做好与采购人相关人员的协调沟通工作，服从采购人的管理和要求，接受采购人组织的对本项目的承包内容、质量、管理等检查，及时做好总结和改进工作。  （4）制定项目服务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保卫服务方案、各类应急处置预案（消防、游客疏散、其他突发事件等）、人员培训和管理方案，确保各类服务方案/预案的得到有效落实。  （5）加强保安队伍管理，遵守采购人制定的相关管理规定，必须定期对保安人员进行培训及演练，保安员应掌握安全保卫基本技能，熟悉、掌握公园管理相关的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每星期完成1次业务、军事、文明礼貌教育等培训；每月完成2次消防技能培训；国家法定节假日要开展节前安全检查及应急演练(主要为消防、防暴、人员紧急疏散等内容），应急演练前须将方案提前报采购人备案。  5.保安服务人员条件要求  （1）保安大队长  要求年龄28至50周岁之间，身高1.7米或以上；身体健康；遵纪守法，无犯罪记录，品行良好；大专或以上学历，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熟悉治安、消防等有关法律法规知识；掌握基本的医疗救护和护林防火知识与技能；掌握安全保卫基本技能，能正确使用多类消防、物防、技防器械和设备，熟悉、掌握各类治安案件和灾害事故的应急处理，熟悉公园保安工作规律特点，具有5年或以上安保管理相关工作经验。  （2）保安队长  要求年龄28至50周岁之间，身高1.7米或以上；身体健康；遵纪守法，无犯罪记录，品行良好；高中或以上学历，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熟悉治安、消防等有关法律法规知识；掌握基本的医疗救护和护林防火知识与技能；掌握安全保卫基本技能，能正确使用多类消防、物防、技防器械和设备；具有3年或以上安保管理相关工作经验。凡担任紫马岭公园、金字山公园、孙文纪念公园、中山公园、莲峰山公园、金钟湖公园的保安队长需兼任该公园的护林员，履行护林员职责。  （3）消防设施操作员要求年龄在18至50周岁之间，身体健康；遵纪守法，无犯罪记录，品行良好；高中或以上学历，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和《建（构）筑物消防员证》（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  （4）设备维护技术员要求年龄在22至57周岁之间，身体健康；遵纪守法，无犯罪记录，品行良好；中专或以上学历，有相关工作经验并持有通信或电子技术类初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5）保安员  要求男性保安人员年龄在18至55周岁之间、身高1.60米以上；女性保安人员年龄在18至48周岁之间、身高1.55米以上；遵纪守法、无犯罪记录、品行良好、责任心强、身体健康；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能熟练使用普通话。  6.其他要求  （1）工作人员上岗时佩戴统一标志，穿着统一制服。器械佩戴规范，仪容仪表规范整齐。  （2）服务期间，中标人必须派驻责任心强、业务能力良好的保安人员负责服务区域内的保安工作。中标人派驻保安服务人员要相对固定，需更换保安大队长、保安队长、消防设施操作员时应提前报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采购人发现中标人保安服务人员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向中标人提出的，中标人应在收到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更换有关人员。  （3）采购人在市属公园配备的两台11座内燃观光车作为专用巡逻车，中标人须负责做好巡逻车日常维护保养（含零配件更新）及使用管理等工作，如因中标人使用不当、管理不当等原因导致巡逻车损坏的，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
|  | 6 | （六）保安服务质量验收考核  1.日常检查考核  采购人对中标人在日常管理中出现的不当或不符行为，按《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日常考核扣罚及扣分标准》进行扣罚。日常检查结果是月度评分的重要依据。  2.月度考核  采购人每月末按照《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考核办法》，组织对当月保安服务质量的验收及考核。月度考核评分≥85分为合格，反之为不合格。 |
|  | 7 | （七）保安服务费调整和支付  1.保安服务费调整  采购人根据工作需要须增设或减少人员岗位时，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相应增减人员，所增减人员的服务费单价按合同约定的单价执行。  2.保安服务费扣减  （1）中标人在日常管理中出现的不当或不符行为，按《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日常考核扣罚及扣分标准》扣罚，并在当月保安服务费扣减；  （2）保安服务人员因巡查看护不到位，导致服务区域内的设施设备被盗或被破坏的，按《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考核办法》约定扣减当月服务费；  （3）月度评分低于85分时按下表扣减当月服务费。   |  |  |  | | --- | --- | --- | | 月度评分 | 扣减服务费金（元） | 说明 | | 80≤分值＜85 | =当月服务费\*1%\*（85-当月得分） | 当月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忽略不计。 | | 75≤分值＜80 | =当月服务费\*1.5%\*（85-当月得分） | 当月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忽略不计。 | | 70≤分值＜75 | =当月服务费\*2%\*（85-当月得分） | 当月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忽略不计。 | | 分值＜70 | 扣当月全部服务费 | 当月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忽略不计。 |   中标人完成每月的保安服务工作后，由采购人对中标人的保安服务质量进行评分。采购人扣减月度所有扣罚款后，支付当期保安服务费用给中标人。3.保安服务费的支付  4.支付程序  （1）中标人须在每月15日前向采购人提交请款资料及同等金额的有效发票，支付程序按采购人有关规定执行。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约定期限内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支付手续的，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费用。如因政策的影响使拨款未能及时到位的，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  （2）服务期最后1个月，采购人将暂停保安服务费的支付，待中标人将受委托看护的绿地、配套设施及其有关资料全部移交采购人，并完成新旧标交接工作及中标人处理好员工遣散事宜后，采购人扣除应扣费用后一次性无息支付剩余费用给中标人。  （3）市属公园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弱电设施设备更换每年度按实际工程量结算，采购人按结算审定金额一次性支付。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3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1) 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参照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计价格[2002]1 980号）服务类标准收取 。 (2) 代理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 (3)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一 次性以银行划帐、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 (4) 代理服务费支付时间 ：代理服务费必须在中标人领取 《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如果中标人未能按时交纳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5) 代理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其他，一、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响应）无效。本项目将在云平台进行在线签到及在线解密，投标人（供应商）不需要委派代表前往开标现场。远程开标操作指南（供应商版）：https://gdgpo.czt.gd.gov.cn/help/transaction/gongyinshan.html. 二、在评审过程中（包括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磋商小组）对需要共同认 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可以在评审 系统中填写意见或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同时，评委应在统一结论的情况下，配合 完成评审系统的操作，确保评审流程顺利开展。 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 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 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贷款。详见《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金融工作局 中国人 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关于开展中山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网址：https://gdg p 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tzggzlm/info/2021/5738699.html 四、关于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中山市财政局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的通知》的告知，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中山市财政局民政府融工作局关于印发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 1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客户业务部邹可仕18802598981信贷与风险管理部陈小龙15889891688 2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普惠金融事业部陈炳菁18928108782普惠金融事业部杨培鹏15900085352 3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普惠金融事业部赖思韵22644682 4广发银行中山分行普惠金融部林光宇88862643 5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山市分行小企业金融部黄嘉霖13824720741 6中山农村商业银行总行公司业务部杜保森88884181 7平安银行中山分行普惠金融部林晓冰13823931817 8兴业银行中山分行企业金融部刘中芳0760-88368666-203172 9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公司金融事业部唐庆颖13924998608 10中国光大银行中山分行公司业务管理部张梓颖0760-88858067 11广州银行中山分行公司金融部杨顺龙88776919 12中信银行中山分行普惠金融部陈廷忠15113386853普惠金融部余超贤15918291829 13渤海银行中山分行公司金融部李建夏13631124024、0760-87911816分行营业部徐艺13928142042、0760-87911808 14华夏银行中山分行营销管理部叶怡28137855 15东莞银行中山分行业务部 赵荣耀13042854636/86939959 16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中山支行王涛89986282/18926998881 17浦发银行中山分行交易银行部付涛0760-89982303 2、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 3、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 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 4、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 5、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五、投标文件份数：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套，副本叁套。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https://ygp.gdzwfw.gov.cn/#/442000/index）、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www.giecc.com.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https://ygp.gdzwfw.gov.cn/#/442000/index）、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www.giecc.com.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何小姐

电话：0760-88633721

传真：0760-88633721

邮箱：zsgzgj@126.com

地址：中山市东区弘业大厦205卡

邮编：5284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中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63号101室

电 话：0760-88266297、88266299

邮 编：528400

传 真：0760-88266215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 | 10% |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1）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3）企业所在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或提供《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格式自拟，需同时提供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人员）两类信息）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在表格中同时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人员）两类信息。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 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有效的由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和有效的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四级或以上资格证书；（①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证书过期的，如能提供相关部门顺延证书有效期的文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则视为仍然有效。②广东省外企业须在服务所在地取得资格证书向广东省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并领取相应级别且有效的《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备案证》（投标文件内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文件）） |
| 9 |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0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采购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 投标函及投标有限期符合要求 |
| 2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
| 3 | 签署和盖章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 4 | “★”条款响应情况。 |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条款）且无负偏离的 |
| 5 | 投标（报价） | 报价是固定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
| 6 | （投标）报价无重大不合理。 | （投标）报价无重大不合理。 |
| 7 |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51.0分  技术部分34.0分  报价得分15.0分 | |
| 技术部分 | | 总体服务方案 (7.0分)，（等次分值选择：0.0;3.0;5.0;7.0;） | 对各投标人的总体服务模式及配套管理措施，对本项目的了解熟悉程度（分析项目中保安服务和监控广播等设施设备维护及智慧化管理等方面的现状问题、重点难点，并结合项目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服务定位、管理目标、管理模式、质量保证、服务响应等进行评审： 1.对项目理解深刻、服务定位准确、管理理念先进、服务质量好、总体服务方案详细，得7分； 2.对项目理解较深刻、服务定位较准确、管理理念较先进、服务质量较好、总体服务方案较详细，得5分； 3.对项目理解一般、服务定位一般、管理理念一般、服务质量基本满足要求、总体服务方案基本满足要求，得3分； 4.未提供总体服务方案，得0分。 |
| 安全保卫服务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卫服务方案（包括日常安保工作方案、节假日安保运营、安保人员保障等）进行评审。 1.安全保卫服务好，管理先进规范，得5分； 2.安全保卫服务较好，得3分； 3.安全保卫服务一般，得1分； 4.未提供总体服务方案，得0分。 |
| 消防安全管理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消防安全管理方案（消防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培训、消防设备使用、公园山体护林防火以及文物消防安全管理等内容）进行评审： 1.消防安全管理方案好，岗位设置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有完善的消防培训、消防设备使用、护林防火以及文物消防安全管理等制度及消防设施设备防护巡查工作制度，得5分； 2.消防安全管理方案较好，岗位设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制定消防培训、消防设备使用、护林防火以及文物消防安全管理等制度及消防设施设备防护巡查工作制度，得3分； 3.消防安全管理方案一般，岗位设置一般，消防培训、消防设备使用、护林防火以及文物消防安全管理等制度及消防设施设备防护巡查工作制度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消防安全管理方案，得0分。 |
| “三防”应急抢险救灾方案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4.0;） | 对各投标人结合本项目范围内园林绿化情况，针对市属园林“三防”应急抢险救灾实际需要所制定的“三防”应急抢险救灾方案，在人员投入、物资保障、响应速度、实施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 1.“三防”应急抢险救灾方案详细、科学合理，有完善的应急机制，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可行性高，得4分； 2.“三防”应急抢险救灾方案较详细、合理，有较完善的应急机制，具有可操作性且可行性较好，得2分； 3.“三防”应急抢险救灾方案一般，有相应的应急措施，可操作性、可行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三防”应急抢险救灾方案，得0分。 |
| 特殊情况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 (4.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4.0;） | 对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可能存在的特殊情况（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或政府重大活动等）以及突发事件（包括一般性游客应急外伤救助帮扶、医疗急救、密集人流疏散、临时交通管制及其他突发事件等）制定的应急处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应急组织机构的设置、应急机制的建立、应急物资的储备、管理、调度及各种突发情况的应急措施与方法等内容进行评审: 1.特殊情况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详细、科学合理，有完善的应急机制，对各种突发事件有详细的处理办法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可行性高，得4分； 2.特殊情况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较详细、合理，有较完善的应急机制，对各种突发事件的处理办法具有可操作性且可行性较好，得2分； 3.特殊情况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一般，有相应的应急措施，对各种突发事件的处理办法可操作性、可行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应急处置方案，得0分。 |
| 公共财产、财物及文物管理方案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公共财产、财物及文物管理方案进行评审： 1.公共财产、财物及文物管理方案好，可操作性高，得3分； 2.公共财产、财物及文物管理方案较好，可操作性较好，得2分； 3.公共财产、财物及文物管理方案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公共财产、财物及文物管理方案，得0分。 |
| 人员培训及管理方案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所制定的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方案中须包含应急救护理论知识、心肺复苏及AED使用技能培训等内容）、人员考核、考勤制度、安全演练等内容进行评审： 1.有科学可行的项目人员的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计划和考勤制度，培训资源丰富，人员考核方案详细，安全演练方案全面，得3分； 2.项目人员的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计划和考勤制度可行，培训资源较好，人员考核方案较详细，安全演练方案较全面，得2分； 3.有基本的项目人员的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计划和考勤制度，培训资源一般，人员考核方案一般，安全演练方案一般得1分； 4.未提供人员培训及管理方案，得0分。 |
| 巡查维护 方案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2.0;3.0;） |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市属公园内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弱电设施设备巡查维护方案： 1.制定的方案条理清晰、完整，有具体的日常巡查安排和有详细的设施设备维护计划，有健全的文明施工、安全保障措施，施工管理严格、措施到位，可操作性强、计划合理完善、有针对性，得3分； 2.制定的方案条理较清晰、较完整，日常巡查安排和设施设备维护计划较具体，文明施工、安全保障措施，施工管理等可操作性较强、计划合理完善且较有针对性，得2分； 3.制定的方案完整性一般，日常巡查安排和设施设备维护计划较详细，对文明施工、安全保障等措施有要求，施工管理措施有一定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计划的合理性和针对性一般，得1分； 4.无提供巡查维护方案，得0分。 |
| 商务部分 | | 企业认证 (4.0分) |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4.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保安服务认证（五星），得1分。 注：同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cx.cnca.cn/）网页截图，证书的有效性以http://cx.cnca.cn/网站公布的网页截图为准，投标人通过网站首页“管理体系查询”进行打印，上述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
| 人员能力 (32.0分) | 1.拟投入本项目的保安大队长： (1)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且为退役军人，得2分； (2)持有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职业资格证书二级(技师）或以上证书，得2分； (3)持有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颁发的《建（构）筑物消防员证》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得1分。 以上所提供证书必须为同一人持有，本项满分5分。 （2）和（3）项要求能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所属“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页查询（网站：http://jndj.osta.org.cn/)，投标文件需提供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和上述网站查询网页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2.拟投入本项目保安队长：为退役军人且持有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职业资格证，每人得1分，本项满11分。保安员职业资格证要求能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所属“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页查询（网站：http://jndj.osta.org.cn/)，投标文件需提供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和上述网站查询网页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3.拟投入本项目的消防设施操作员：同时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员证和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颁发的《建（构）筑物消防员证》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每人得1分，本项满分6分。要求能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所属“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页查询（网站：http://jndj.osta.org.cn/)，投标文件需提供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和上述网站查询网页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4.拟投入本项目的救生员：持有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颁发的“游泳救生员”证书,每个证得1分,本项满分7分。要求“游泳救生员”证书能在国家体育总局职业技能鉴定网络管理平台（网站：https://www.sportosta.org.cn/）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所属“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站：http://jndj.osta.org.cn/)网页查询，投标文件需提供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和上述相应网站查询网页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5.以上1-4项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 6.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持有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要求：种类为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 ，作业项目为观光车和观光列车司机，项目代号为N2），每人得1分，本项满分3分。相关证书要求能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网站 https://zwfw.samr.gov.cn），投标文件需提供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和上述网站查询网页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持证人为上述1，2，4项人员，也可计分。） 备注：1、投标文件需同时提供相关证书、2022年12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在投标人单位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投标人成立时间或该人员入职不足三个月，则提供人员入职证明。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证明均可)。若投标人未能提供该人员社保的，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承诺函原件须加盖公章，格式自行编制，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若我单位成交，合同签订时保证按投标文件中所配备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全部到位并提供所有人员的社保证明，否则视为我单位放弃成交资格)，视为满足社保要求。 |
| 项目经验 (15.0分) | 提供2020年1月1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正在进行或已完成的保安（安保）服务项目的业绩情况,每提供一个合同项目业绩的，得3分，本小项最高得15分。 注：日期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及收款发票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缺项均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15.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合同书**

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中山市

签订日期：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

根据《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的中标通知书，甲方将本项目委托给乙方负责实施。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履行各自的职责，高效优质地完成保安服务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共同协商一致，现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授权中山市城市园林管理中心作为本合同管理主体，乙方同意接受该中心的管理。

**第一条服务区域**

紫马岭公园；孙文纪念公园；岐江公园；逸仙湖公园；中山公园；西山公园；莲峰山公园；月山公园；彩虹绿洲公园；名树园；金字山公园；金钟湖公园；城东绿廊；古香林公园；白沙湾驿站；小鳌溪驿站；东明桥休闲健身公园；一河两岸（岐江河悠闲人居景观带）；一河两岸（龙舟文化主题公园、游艇会）；一河两岸西岸（蓝波湾、西堤路段）；一河两岸东岸（老安山-天字码头段）；中山二桥底仓库；华柏园；兴中园；国防教育主题公园；新兴花园广场及兴中道周边园林小景；法治文化公园；岐江千灯水岸；华侨公园；秀丽湖公园；人才公园。

本项目包括但不仅限于上述公园、地段，甲方可视情况予以调整，乙方需按时按要求配合调整。

**第二条保安服务的内容**

一、负责服务区域内各类公共设施、公共财产及游客安全；防止设施被盗和被破坏；加强山体边坡、水体安全巡查，做好护林防火、消防、用电及重点区域等安全巡查；门卫；秩序维护管理（含秩序维护，运动场、健身器材、游乐设施等安全运行看护；车辆进出及停车管理等）；引导游客安全、文明游园；做好母婴室、城管服务驿站、消防控制室、监控广播室等日常管理；落实“三防”、防暴等应急（抢险）工作；协助采购人及其他政府职能部门做好其他与安保相关的工作，有效处理各类应急突发事件；做好有关档案资料的管理。

二、负责中山市市属公园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弱电设施设备的日常巡查、监护管理及软件升级，并负责对存在安全隐患、缺陷的设施设备进行维护维修，保证设施设备和各系统完好、使用正常。弱电设施设备主要包括587 个监控点（含摄像机和客流分析探头）、 604 个广播点（含音柱和音箱）、31 个对讲点（对讲终端〉和 8 套停车场道闸、1套车位管理系统、2 套噪音监测系统、12 套户外 LED 显示屏以及上述设备的所有配套设施（各类线缆、管槽、配电、机柜、墙屏、操作台、服务器、UPS电源等）。维护项目见下表，具体设施设备清单详见附件3。

|  |  |  |
| --- | --- | --- |
| **序号** | **维护项目** | **维护内容** |
| 1 | 前端摄像机维护 | 对前端监控点的摄像机进行清洗、调整范围、紧固、调焦、清洁监控镜头上的灰尘、清除遮挡物，确保监控方位正确、图像清晰 |
| 2 | 立杆、设备箱及线井维护 | 对杆体、设备箱进行清洁；对松动的螺丝柠紧加固消除安全隐患；及时翻新生锈的监控杆；对前端损坏的设备进行更换。对损坏的管井修复；对外露的线管及时进行覆盖处理；对管井内杂物淤坭清理。对损坏的户外设备箱及时修复，做好防水处理等工作。 |
| 3 | 防雷和接地维护 | 防雷和接地维护：根据实际情况，对前端设备做防雷检测，对于不满足防雷指标要求并危及设备安全的防雷设备进行修复。 |
| 4 | 供电系统维护 | 排除前端供电线路故障，对电线中断、电气设备损坏进行修复和更换，不定期排查线路接驳处，发现氧化及时消除供电隐患，对监控中心机房供电系统进行日常维护保养。 |
| 5 | 网络传输系统维护 | 对网络传输系统中的网络设备和网络线路部分进行巡检维护，确保该部分线路符合设计使用要求（包括前端交换机、双绞线部分和机房交换机、双绞线部分，光缆等）。 |
| 6 | 后端设备维护 | 对系统所有硬盘录像设备NVR、服务器主机、广播主机及通信设备进行日常维护，清除主机过滤网，添加主机散热油膏、检测操作系统、检查电源电压电阻，对设备时间定期进行手动校对时，保证时间同步等。 |
| 7 | 机房环境维护 | 机房内线路整理、标注，机房内环境清洁、设备除尘，防静电地板的加固维护，空调设备的维护保养，机房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 |
| 8 | 其它设施 | 对讲终端、广播、客流量、LED显示屏幕和停车场管理系统的前端及后端设备日常巡查和维护保养。 |

三、服务区域的秩序维护：制止服务区域内的不良行为（包括乱扔垃圾、吐痰、张贴、摆卖、拉横幅、派发广告传单、非法经营、攀树摘花摘果、破坏苗木、携带宠物入园等违反《游园守则》的行为）。阻止和清理一切反动邪教活动和封建迷信活动；及时制止各种不文明、妨碍公众利益的行为。确保服务范围内无流动无证经营贩、无流浪乞讨、无占卜算卦等人员。

四、保护服务区域内的园林绿化及配套设施设备（详见附件3和4，包括但不限于清单内的设施，以实际情况为准），不被偷盗或恶意破坏。

五、及时制止发生在服务区域内的违法犯罪行为，同时立即报警，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

六、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安全保卫的各项工作，保障游客生命财产安全。

七、实行护卫执勤及巡逻检查。

八、负责服务区域消防、山林防火工作及山体边坡、水域、构筑物、树木、用电等安全巡查工作。

九、负责服务区域车辆进出及停车管理。

十、按照甲方的“三防”等应急预案要求，参与“三防”抢险救灾及其他突发公共事件处理工作。

十一、在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市政府重大活动期间，须无条件按甲方的要求临时增派保安人员，以强化服务区域的保安服务工作。

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甲方可视情况予以调整，乙方需按时按要求配合调整。

**第三条承包方式**

采用全包干的方式。甲方明确保安服务任务及支付相应的经费给乙方，乙方按约定的保安管理要求和标准，组织保安服务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管理，甲方根据考核情况支付相应费用。

**第四条合同期限：**本合同服务期限为36个月，从2023年 月 日0时起至2026年 月 日24时止。

**第五条 考核**

一、日常检查考核

甲方对乙方在日常管理中出现的不当或不符行为，按《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日常考核扣罚及扣分标准》（以下简称《扣罚扣分标准》，附件5）进行扣罚。日常检查结果是月度评分的重要依据。

二、月度考核

甲方每月按《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考核办法》（以下简称《考核办法》，附件6），组织对当月保安服务质量的验收及考核。月度考核得分≥85分为合格，反之为不合格。

**第六条保安服务费**

一、合同金额

（一）本合同金额¥ 元（大写：），月度保安服务费¥ 元（大写：）。其中保安大队长¥ 元/人.月，保安队长¥ 元/人.月，保安员¥ 元/人.月，消防设施操作员¥ 元/人.月，设备维护技术员¥ 元/人.月。设施设备运营维护费为¥ 元（大写：），每年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二）保安服务费包括乙方派驻的人员和应急处理临时增派的保安人员以及需增加的设施设备的所有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的工资、税金、交通、服装、通讯、设备设施等必要的防护装备及维修更新费、劳保福利、社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抚恤优待、教育培训费、办公费等费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要求甲方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二、保安服务费调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须增设或减少保安岗位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相应增减人员，所增减人员的服务费单价按本合同约定的单价执行。

三、保安服务费支付

（一）支付时间

1、乙方完成每月的保安服务工作后，由甲方对乙方的保安服务质量进行评分。甲方扣减月度所有扣罚款后，支付当期保安服务费用乙方。

2、设施设备运营维护费每年度按实际工程量结算，甲方按结算审定金额一次性支付。

（二）保安服务费扣减

（1）对乙方在日常管理中出现的不当或不符行为，按《扣罚及扣分标准》扣罚，并在当月保安服务费扣减；

（2）保安服务人员因巡查看护不到位，导致服务区域内的设施设备被盗或被破坏的，按《考核办法》约定扣减当月服务费；

3、月度评分低于85分时按下表扣减当月服务费。

|  |  |  |
| --- | --- | --- |
| 月度评分 | 扣减服务费金（元） | 说明 |
| 80≤分值＜85 | =当月服务费\*1%\*（85-当月得分） | 当月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忽略不计。 |
| 75≤分值＜80 | =当月服务费\*1.5%\*（85-当月得分） | 当月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忽略不计。 |
| 70≤分值＜75 | =当月服务费\*2%\*（85-当月得分） | 当月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忽略不计。 |
| 分值＜70 | 扣当月全部服务费 | 当月得分取整数，小数点后忽略不计。 |

4、支付程序

（1）中标人须在每月15日前向采购人提交请款资料，支付程序按采购人有关规定执行。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约定期限内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支付手续的，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费用。如因政策的影响使拨款未能及时到位的，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

**（2）承包期最后1个月，甲方将暂停保安服务费的支付，待乙方将受委托看护的绿地、配套设施及其有关资料全部移交甲方，并完成新旧标交接工作及乙方处理好员工遣散问题后，甲方扣除应扣费用后一次性无息支付剩余费用给乙方。**

（3）乙方应在收取每次费用前，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七条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

（一）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乙方应确保履约保函有效期在合同有效期内。

（二）履约担保的金额：乙方就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金额为相当于合同金额5%（即：¥\_\_\_\_元；大写\_\_\_\_）的履约保函，并自行负责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

（三）如乙方违约或要求提前解除合同，履约担保金将不予退返。

**第八条保安服务工作要求**

一、乙方参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附件7）要求在服务区域开展保安服务。

二、保安人数要求

本项目共设124个岗位，总人数359人。其中大队长1人，消防设施操作员6人，设备维护技术员2人，队长11人，保安员339人（含轮休保安员40人）。详见《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保安人员岗位表》（以下简称岗位表，附件8）。

三、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弱电设施设备维护服务要求：

①接到采购人电话或书面的检修通知后，白天8:00～18:00期间要求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其余时间为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

②维修时限要求：a.一般故障，到达现场2小时内完成维修项目；b.不能现场维修的，中标人要在4小时内提供备用设备给采购人暂时使用，直到维修好原设备并安装为止；c.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完成的，需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延期。

③定期巡检：定期巡查设施设备及其配套设施的完好、安全情况，每周至少对每个设备点进行一次巡检。主要查看基础设施（基础、立杆、机箱等），设备有无遭到损坏（被车磕、撞、碰、绊等）和人为破坏（被撬、砸、拆、偷）以及是否完整、整洁，并作好巡检记录。如有发现损坏、破坏、图像质量不好等，要及时报维修员修复调整，经检测不能修复的须报监理单位和采购人确认方予以更换，以确保所有设备及系统工作正常。

④保养、维护：日常定期对机箱里电气设备进行清尘、清洁、检查维护；每月至少一次对各类电器设备进行检测、并做好参数记录。以保证系统持续、稳定、安全地运行。

⑤如采购人有增加功能需求，或因更换设备而新增软件，中标人需将所有软件应用配套免费升级或赠送。

⑥根据采购人的需要，不定期为操作人员进行操作培训。若有技术问题需解决的，根据维修响应时间要求到达现场解决。

⑦定期向采购人提交维护工作报告，每个季度提交当季度的所有维修记录，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及时发现故障隐患，及时进行整改，重大问题及时汇报采购人方并提交整改方案，相关记录将作为维护期内评估中标人工作质量、工作效率等的重要依据。

⑧因公园建设、改造或甲方新接管等因素影响，维护设施设备量可能出现增加（减少），乙方必须接受并及时配合办理增减维护设施量的手续，设备维护技术员数量不因工程量的变化而调整。

四、应急处理、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市政府重大活动的工作要求

（一）在“三防”应急抢险时或服务区域内有突发公共事件发生时，除做好日常工作外，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组织保安人员服从甲方的指挥和调度；同时应具有随时增派保安员的应急机动能力，能随时调动的保安员应达100人。

（二）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市政府重大活动时，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在指定地点临时增派保安人员不少于30人，以强化服务区域内的保安服务工作。

五、本项目须纳入甲方智慧城管相关监管平台管理，待监管平台投入使用后，将对乙方的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服务车辆和保安人员进行全流程监管。乙方须按要求为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服务车辆和保安人员配置智慧城管相关监管平台信息化管理所需的硬件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智能电子工牌、车辆定位设备等，总数量不少200套。并利用信息化平台实现保安人员和车辆的统一管理，所有在岗人员配备统一调度对讲系统，系统通讯容量不少于200人。

六、在服务周期内，按照甲方的需求，每年度针对1-2个重点公园的重要点位进行技防智能化升级并提供相应软件平台（须能兼容不同品牌设备）进行日常管理应用，包括但不限于诸如湖边越界警报、点火温度异常警报、人流异常聚集警报等场景，通过建立配套工作机制实现快速响应处置，同时将日常管理所涉后台数据对接智慧城管平台，接受采购人监督。技防升级改造所涉及费用将按实结算，可在本项目的视频监控广播等设施设备运营维护费用中列支。

七、保安服务其他要求

（一）按照《岗位表》、《保安大队长、保安队长、保安员、消防设施操作员及设备维护技术员岗位职责》（以下简称《岗位职责》附件9）要求，做好服务区域的保安服务工作。乙方应当在前述原则基础上依法合理制定健全的人员配备制度、人员上下班时间和休假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否则，由此产生的劳务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二）乙方要有健全和具体的日常管理制度，有明细的完成工作程序和措施，有可行的检查监督制度，有奖励惩罚制度，有良好的公司文化制度，有详细的员工档案制度，有固定的办公地点。

（三）乙方做好与甲方相关人员的协调沟通工作，服从甲方的管理和要求，接受甲方组织的对本项目的承包内容、质量、管理等检查，及时做好总结和改进工作。

（四）制定项目服务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总体服务方案、安全保卫服务方案、各类应急处置预案（消防、游客疏散、其他突发事件等）、人员培训和管理方案，确保各类服务方案/预案的得到有效落实。

（五）加强保安队伍管理，遵守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规定，必须定期对保安人员进行培训及演练，保安员应掌握安全保卫基本技能，熟悉、掌握公园管理相关的管理制度及应急预案。每星期完成1次业务培训（含岗位职责、文明礼貌等内容）；每月完成2次消防技能培训；国家法定节假日要开展节前安全检查及应急演练(主要为消防、防暴、人员紧急疏散等内容），应急演练前须将方案提前报甲方备案。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应急救护理论知识、心肺复苏及AED使用技能培训，确保具有AED急救设备的公园至少有2名保安能熟练操作急救设备。

（六）保安人员上岗应当穿着统一的服装，佩戴市属公园保安服务标志。

（七）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及时合理进行人员或岗位调整。

（八）乙方所派驻的保安人员必须实行打卡签到考勤。

（九）服务期间，乙方必须派驻责任心强、业务能力良好的保安人员负责服务区域内的保安工作。乙方派驻保安服务人员要相对固定，需更换保安大队长、保安队长、消防设施操作员、设备维护技术员时应提前五个工作日报甲方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甲方发现乙方保安服务人员不符合甲方要求的，向乙方提出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更换有关人员。

（十）甲方已在市属公园配备两台11座内燃观光车以及乙方配备的一台11座电动观光车和三台5座电动观光车作为专用巡逻车，乙方须负责做好巡逻车的日常维护保养（含零配件更新）及使用管理等工作，如因中标人使用不当、管理不当等原因导致两台11座内燃观光车损坏的，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依据《考核办法》对乙方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保安服务费挂钩。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保安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对工作中出现不当或不符的保安人员进行批评教育。

（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适宜在某个岗位或某个时间值班的保安人员，乙方需无条件配合。

（四）甲方有权督查乙方派驻保安人员的培训情况。

（五）甲方有权针对出现的情况及时对《考核办法》、《扣罚及扣分标准》、《岗位表》、《岗位职责》等文件进行修订。

（六）甲方对乙方就服务区域的保安服务工作提出的合理建议予以支持。

（七）甲方应及时落实保安服务费的相关报批手续。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有依此合同获得保安服务费的权利。

（二）乙方须组建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大队，成立固定的管理机构，在甲方指定场所设立固定的办公场所，并自行负责办公场所的电费。

（三）本合同禁止以任何形式分包或转包。

（四）按约定提供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设备、产品。

（五）理解并同意甲方对《扣罚及扣分标准》进行修改和调整，并承诺无条件接受修改后的《扣罚及扣分标准》。

（六）乙方应当依法与招用的保安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依法保障保安服务人员在社会保险、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工资福利、教育培训、工伤事故等方面的合法权益。保安服务人员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乙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上述保安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包括工资、奖金、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及办理相应的福利待遇（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人身保险等）、保险、税收等。因劳资双方引发的各种纠纷及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不得影响服务区域的正常运作；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仅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行政处罚金、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及开支）。

（七）乙方承担办理购买保安服务人员的保险费，乙方保安服务人员在上下班路途中、在值勤工作期间或因工作原因等造成的任何安全事故（包括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及造成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含服务区域内外），均由乙方负责承担和处理（包括但不仅限于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不得影响服务区域的正常运作；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仅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行政处罚金、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及开支）。

（八）乙方在正式进驻后须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交本合同所有派驻保安服务人员的身份证、保安员证及人社局的单位参保名册电子文档及纸质资料。

（九）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及时进行岗位调整，确保所设岗位不脱岗不漏岗，并应经常检查执勤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十）乙方必须定期对保安服务人员进行培训及演练。每星期1次业务、军事、文明礼貌教育等培训；每月2次消防技能培训；国家法定节假日要开展节前安全检查及应急演练(主要为消防、防暴、人员紧急疏散等内容），应急演练前须将方案提前报甲方。

（十一）乙方必须每星期1次对服务区域的消防设施设备进行检查和试用。如发现消防设施设备不能正常使用，需及时报甲方处理。

（十二）乙方应按时按质填报保安服务日志、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表、培训和演练、维护工作报告等资料，定期整理归档。

（十三）乙方自行负责值班室/亭（含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建构筑物）及周边5米范围内环境的清洁卫生。

（十四）必须遵守交通、安全生产等方面的管理规定，并承担全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责任及其产生的一切费用。

（十五）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许可第三方使用其受委托范围内的监控广播、客流量统计、道闸及显示屏等设施设备。

（十六）乙方保证投标所作承诺和所交材料（包括各项资格、资质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等）均为合法有效，不存在任何弄虚作假的行为；如甲方发现乙方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行为的，甲方有权将违法线索移交给有关部门处理。

**第十条乙方违约责任**

一、出现下列行为之一时，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按履约保函约定提出索赔，没收全部履约担保金，无须支付剩余费用，由此对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费、律师费、行政处罚款、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及开支等）。

（一）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停止保安服务；

（二）合同期内，乙方的月度得分低于70分，或连续2次低于85分；

（三）乙方擅自将保安服务管理工作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者；

（四）服务区内发生突发事件时，乙方不作为；或不按“三防”等应急预案要求参与应急抢险；

（五）乙方管理不到位，安保工作疏忽造成较大或以上等级事故的，除终止合同外，乙方还要负责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和承担法律责任。

* 乙方必须对其提供各种资料、说明、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保证依法依规参加投标。乙方若提供虚假资料，或招投标过程中有其他违法违规情形，均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中标资格、立即解除合同，并且乙方应在甲方通知的时间内赔偿项目中标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

**第十一条 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包括公园内的视频监控录像等），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免责条款**

**在本合同期内，如因城市管理改革，合同需提前终止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告知中标人，乙方须无条件接受，互不追究法律责任。**

**第十三条其他事项**

一、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甲方设施、设备被盗或被人为损坏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被盗被破坏设施设备的修复工作原则上由绿化综合管养单位负责按原状完成，修复费用由乙方直接支付给管养单位。同时因乙方管理不善导致服务区域内设施设备被盗被破坏的，甲方从乙方当月的保安服务费中直接扣减相应费用。

二、保安员对他人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含服务区内外），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费、律师费、行政处罚款、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及开支等）。

三、乙方人员在服务区域内不得以任何形式煮食，由此造成的服务区域内设施设备损坏或对他人造成人身伤害等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费、律师费、行政处罚款、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及开支等）。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续签、终止及退场**

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终止

（一）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合同终止。

1、本合同服务期到期；

2、如乙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必须提前90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完成退场交接工作并处理好员工遣散事宜。

三、退场交接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在新的保安服务中标单位进场、顺利完成交接工作，并将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办公用房等完好归还甲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的次日方可退场。

**第十五条合同份数及其他文件**

一、本合同一式 陆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份，并具同等法律效力。

二、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等效力。

（一）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的招标文件；

（二）乙方投标文件；

（三）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书面澄清及补充说明资料；

（四）中标通知书；

（五）本合同及附件未约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第十六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中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因诉讼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七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的最终解释权属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

附件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另册

附件2：《中标通知书》

附件3：《中山市市属公园视频监控广播等设施设备维护工程量清单》

附件4：《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小游园）设施设备清单》

附件5：《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日常考核扣罚及扣分标准》

附件6：《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考核办法》

附件7：《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附件8：《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2026）保安人员岗位表》

附件9：《保安大队长、保安队长、保安员、消防设施操作员、设备维护技术员岗位职责》

附件10：廉洁自律承诺书

附件11：履约保函（另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甲方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地 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话：

传 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3-05114**

**采购项目编号：GIECCZS20231028G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你方组织的“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IECCZS20231028G1]，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IECCZS20231028G1]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IECCZS20231028G1），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中山市中心城区市属公园保安服务项目（2023年-2026年)”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IECCZS20231028G1）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3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